

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 14:3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形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吕兴平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 2015 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 2015 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公司 2015 年三季度报告正文内容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二、《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《关于聘任总经理、财务管理中心总监的公告》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《关于聘任财务管理中心总监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《关于聘任总经理、财务管理中心总监的公告》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四、《关于推荐江西曼妮芬服装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同意向子公司推荐廖伟华先生为江西曼妮芬服装有限公司的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并自江西曼妮芬服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审议通过之日起任职。

五、《关于成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0 月 29 日